

中国法学会邮件系统

用户名 密码

信息检索

包含字符 检索内容 检索字段 排序字段 排序方式

一月信息排行 Commun

- 江苏省法学会五届四次常务理事
- 首届“粤港澳法学论坛”在珠
- 广州市法学会进行换届选举
- 山西省法学会召开研究会工作
- 上海市法学会主办第九次沪台
- 常州市法学会举办普法论坛
- 首届“粤港澳法学论坛”在珠
- 北京市法学会召开学会建设工
- 安徽省法学会召开五届三次理
- 浙江省法学会五届四次理事扩

[新闻要闻](#) >> [地方学会新闻](#) >> [文字新闻](#)本层分类: | [图片新闻](#) | [文字新闻](#)[→ 文字新闻](#)

内蒙古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2006年年会在呼和浩特市召开

阅读次数: 591 2007-1-8 8:40:00

2006年10月20日下午2点30分, 内蒙古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2006年年会在呼和浩特市召开。

自治区党委政法委副书记、维稳办主任高俊义,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许振祥,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郑锦春, 内蒙古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理事长、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党委书记、院长冯文光等领导来自公、检、法、司、安、高校、社会团体近百名刑法学领域的专家学者和代表出席了会议。自治区法学会副秘书长何岩、斯琴, 自治区法学会法学研究编辑部主任、法学会网站负责人姚勇参加了会议。内蒙古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秘书长、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法律系主任武建军教授主持会议。

首先, 武建军教授就专业研究会一年来的工作情况作了说明。

接着, 何岩副秘书长受胡忠会长、宁静秘书长的委托, 向本次年会传达了法学会、自治区法学会有关专业研究会建设的指导意见。她说, 内蒙古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在上级各有关部门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 在刑法学研究会全体同志的共同努力下, 围绕中心, 立足实践, 积极组织开展学术活动, 在过去的一年中取得了较为丰硕的学术研究成果, 同时也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在自治区法学会各专业研究会中起到了很好的表率作用。何岩副秘书长强调指出, 法学会的性质概括起来讲是“三个团体一个部分”, 就是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学术团体和群众团体, 它是党和政府联系法学界、法律界的桥梁和纽带; 同时, 又是政法战线的重要组成部分。刑法学研究会作为自治区法学会重要的专业研究会之一, 在新的形势下, 更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 组织和动员全区刑法学领域的广大同志, 把思想统一到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有关会议的精神上来, 统一到中国法学会五届二次理事会议和自治区法学会四届二次理事会议的决策上来, 这是我们刑法学研究会当前的核心任务。她指出, 自治区法学会自换届以来, 始终重视按照巩固、调整、发展的原则, 整合现有研究会, 并创造条件, 组建一些新

兴学科、交叉学科的研究会，逐步完善学会学科研究会的组织体系。在年初召开的自治区法学会四届二次理事会上决定，今年学会要建立“自治区法学法律人才库”，凝聚高水平的研究队伍，把自治区法学、法律领域中学有所长、德才兼备的专家学者组织在一起，形成多学科、多专业研究人员参与的稳定的人才库，在法学会网站注册专门的人才库网络平台，从而实现法学研究与法律实践的有机结合，使法学会及各专业研究会有组织地参与到自治区立法、司法和行政执法的整个工作中去。这一举措，将对各专业研究会的高水准建设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围绕本次年会，何岩副秘书长代表自治区法学会提出三点希望：一是要明确指导思想，加强组织建设，深入开展刑法学研究工作；二是要立足内蒙古、研究内蒙古、服务内蒙古，积极促进研究成果的转化，为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献计献策；三是要经常性开展学术活动，扩大学术信息交流。

在本次年会上，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政策法律研究室主任马迎春、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张秀玲、内蒙古信泽法园律师事务所主任刘党军、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法律系刑法教研室主任梁秀慧、内蒙古财经学院法学系副教授范祥分别围绕年会研讨主题“刑法执行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做了精彩生动的演讲。参会代表也做了自由发言。

许振祥副院长、郑锦春副检察长、冯文光院长分别做了重要讲话。

（文/姚勇）

【返回】

欢迎光临中国法学会官方网站

Thank you for visiting www.chinalawsociety.org.cn

中国法学会 版权所有 © 2005 京ICP备05072373号 联系方式
（浏览中国法学会网，建议将显示器的分辨率设为1024*768） 网站制作与维护：北京长城宏业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